

五年耕耘结硕果 奋楫扬帆启新程

——白河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五年工作综述

通讯员 王传华 吴磊 汪银春

时节如流,岁月如歌;栉风沐雨,砥砺前行;步履坚定,不辱使命!五年来,在白河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行使监督、决定、任免等法定职权,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人大工作始终,圆满完成了本届常委会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白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人大作用、贡献人大力量。



坚持党的领导,在把牢政治方向中彰显新担当

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穿人大履职行权全过程,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严格执行重大事项、重要工作请示报告制度,提请县委研究人大工作13项,以书面形式向县委请示报告28次。县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定期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工作汇报,支持人大依法行使职权,印发《关于推进县镇人大工作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对和规范镇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为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贯彻县委决策部署。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全力履行人大监督职责,扎实开展驻村联户帮扶,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制定《关于助力产业项目建设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通过听取专项工作报告、集中视察等方式,合力攻坚克难,促进产业项目落地见效。积极配合完成监察体制改革任务,听取纪委监委开展扶贫领域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执法检查执纪工作报告,支持监察机关依法行使监察权。畅通人大信访渠道,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70余人次,加大转办督办力度,推动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认真抓好疫情防控、招商引资、包联企业、河街征迁等工作,始终与县委同心同向、同频共振。

科学决定重大事项。遵循“抓重点、议大事、求实效”的原则,在充分调研论证和审议讨论的基础上,围绕法治宣传、县城规划、学校布局、债券资金使用安排、财政预决算和预算调整等重大事项,依法及时作出决议决定,促进了决策的法治化、民主化、科学化。创新建立政府重大投资项目“三单”票决制,依法审议政府重

大投资项目31个、总投资40.8亿元,票决通过28个、总投资23.9亿元。

依法开展人事任免。按照法定程序,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98人次,保证了党组织人事安排意图的顺利实现。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切实维护宪法权威,组织宪法宣誓102人次。强化任后监督,对35名“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述职评议,督促被评议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

坚持围绕中心,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展现新作为

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不断形成加强和改进工作的合力。

强化财经监督,护航经济稳健运行。加强对政府预算的全口径审查、全过程监督,坚持每年听取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报告,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审查批准上年度财政决算、本年度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支持县政府积极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全力保障重点支出,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有序。连续3年对国有资产运营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推动国有资产更好地发挥效益和服务发展。建成并启用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为守护人民的“钱袋子”提供数据信息支撑。

强化司法监督,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健全完善县监委及公检法机关重大事项(案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制度,切实保障知情权;选聘5名综合素质较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法律工作者担任法制工作委员会兼职委员,为人大司法监督工作提供专业支持;对县法院、公安局执法质量开展专项检查,跟踪监督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推动解决一批影响司法效能的突出问题;实施人大监督和检察监督相结合的“双重”监督,促使存在问题的案件依法得到纠正;组织开展检察机关民事公益诉讼工作专项检查,督促更好地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建立人大代表旁听法院案件庭审机制,丰富了拓展了人大司法监督方式,增强了人大代表对审判工作的认知度和参与度。通过创新推行一系列行之有效的监督手段,有力促进了司法机关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筑牢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得到省市人大的充分肯定和社会各界的好评。

强化法律监督,推进依法治县进程。先后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食品安全法》《职业教育法》等9部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议,认真抓好审议意见的督促落实,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在白河得到较好的贯彻执行。相继作出关于在全县开展第七个、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对“七五”普法工作实施情况进行中期检查,听取县政府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保障普法工作顺利实施。牵头制定《关于依法惩处不履行赡养义务行为的具体办法》,专题调研贯彻实施情况,促进形成尊老、敬老、孝老的社会风尚。按照“有件必查、有备必审、有错必纠”的原则,对县政府报送的27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切实维护了法制统一。

强化民生监督,不断增强群众福祉。紧盯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问题,审议通过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五年专项规划、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扎实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及危房改造、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对使用国家政策性金融扶贫资金建设项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进行专题视察,听取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情况报告,组织开展城区停车场和农贸市场建设专题询问,并持续监督问效,促进一批民生问题得以解决,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强化环保监督,守护生态环境安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白河县废弃硫铁矿污染治理重要批示精神,专题视察废弃硫铁矿污染综合治理情况,全力推进系统治理磷水污染问题。围绕扬尘污染治理、用地审

批监管、面源污染防治等工作,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法》贯彻实施情况执法检查,并进行专题询问,以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强化工作评议,促进部门效能提升。加大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跟踪监督力度,先后听取19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报告,相关工作委员会作出整改评价,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既有力推动了政府工作,又增强了监督实效。组织县人大代表在会期开展“人民满意单位”测评,16个单位获得“人民满意单位”称号,全县各单位的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群众观念、服务意识进一步增强。

坚持集聚合力,在发挥代表作用中激发新动能

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积极探索代表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持续激发代表履职活力,代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按照市人大有关要求,指导镇人大进一步健全机制,强化队伍、配备硬件设施,建成30个集开展代表小组活动与接待选民为一体的活动室,实现镇人大规范化建设全覆盖。积极树立先进典型,表彰“四同一建设”工作示范镇人大7个、“履职为民”优秀县人大代表95人次,5个镇人大被评为全市镇人大“四同一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拓宽代表履职渠道。创新推行人大代表议事会制度,被市人大作为人大代表参与“321”基层治理模式的实践经验予以交流推广。坚持因地制宜,整合资源,指导各镇建成镇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11个、村(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25个。引领发动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助力脱贫攻坚、疫情防控、抗灾救灾和产业项目建设,帮扶带动贫困群众3700余户,捐款捐物300余万元,创办领办企业和发展市场主体125个。

加强议案建议督办。聚力壮大木瓜产业,调研督办《关于推进木瓜产业持续发展的议案》办理情况,合力破解制约木瓜产业发展的突出问题。坚持县领导包抓督办重点建议、组织代表进行专项视察,主任会议听取个别意见建议办理情况报告等机制,在跟踪督办上持续用力,推动代表建议“真落实”、人民群众“真满意”。五年来,县十八届人大代表共提出建议840件,其中A类建议457件,办结率为100%、代表满意率为99.6%。

坚持固本强基,在强化自身建设中塑造新形象

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不断强化理论武装,改进工作作风,干部队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为常委会依法履职提供了有力保障。

思想建设常抓不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切实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不断夯实人大干部的思想政治基础。制定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办法,管好人大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始终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作风建设持续深化。认真落实“三责一控”工作机制,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常态化、长效化。通过宣讲党纪法规、观看警示教育片和通报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等方式,教育引导党员严守纪律底线,筑牢思想防线。以严格制度执行、促进效能提升、强化绩效考核为重点,切实加大干部监督管理力度。

制度机制日趋健全。修订完善《审议决定重大事项办法》《代表接待走访选民办法》《代表履职考核管理办法》《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办法》等10余项制度,制定出台《代表议事会制度》《代表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暂行办法》以及机关内部管理各项制度,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长效机制。

对外影响不断增强。抓实人大新闻宣传工作,讲好白河人大故事,累计在市级以上报刊、省市人大网站发稿780余篇,10篇稿件获评“安康人大新闻奖”,先后3次被评为“全省人大新闻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加强调查研究,深入总结提炼,多项工作经验被《人民代表报》《民声报》《法治与社会》《陕西人大调研材料》等平台刊发推介,一篇调研文章获得全市人大系统征文活动一等奖,两项工作实践入选市人大常委会编印的《人大工作创新》一书。出版发行《白河县人民代表大会志》,填补了白河人大史志方面的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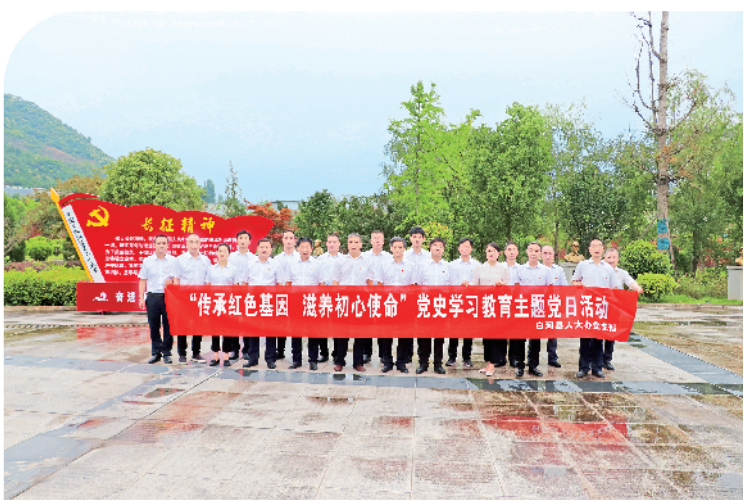
活力同心助发展,担当作为谱新篇。承载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盼,肩负着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任务、新使命,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初心如磐,笃行致远,牢固树立服务发展、服务代表、服务群众“三种理念”,聚焦调研献策、监督问效、担当奉献、能力提升“四项任务”,突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环保、民生保障、项目建设、基层治理“五个重点”,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为推动白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何益新(前排左一)调研督办县政府及其相关单位办理《关于推进木瓜产业持续发展的议案》情况



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高福宏(右三)调研黄姜种植产业发展情况



县人大办党支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



县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同县检察院走访询问案件当事人



县人大常委会举行县镇人大代表履职培训班